

古典戏曲故事丛书〔第三辑〕

明传奇可故事  
〔续二〕

责任编辑：王曼生  
封面设计：陈绍泉

### 明传奇故事续一

主编 祝肇年 编者 高芮森 阎 铸等

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  
(兰州第一新村51号)

甘肃省新华书店发行 平凉地区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2 印张12.75 字数251,000

1986年2月第1版 1986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5,270

书号：10096·399 定价：1.85元

## 内 容 简 介

古典戏曲故事丛书第三辑《明传奇故事》选编了十个故事。其中《绣襦记》、《红梨记》、《玉簪记》描绘了书生与名妓、尼姑冲破世俗观念，求得自由婚姻的经历；《紫钗记》、《牡丹亭》写男女青年始终不渝的恋爱故事；《浣纱记》写范蠡和西施为国家牺牲个人幸福的事迹；《南柯记》、《邯郸记》、《双珠记》揭露了封建官场的角逐和腐化生活；《鸣凤记》写杨继盛等谏官与奸相严嵩斗争的业绩。它们通过离奇的情节、各自的风格，从不同的角度描绘了封建社会的形形色色……

## 目 录

---

绣襦记	( 1 )
红梨记	( 44 )
鸣凤记	( 87 )
双珠记	(127)
浣纱记	(175)
玉簪记	(225)
牡丹亭	(257)
紫钗记	(300)
南柯记	(329)
邯郸记	(364)

原作 薛近兖

## 绣襦记

改编 高芮森

薛近兖，明戏曲作家，字百昌，江苏武进人。万历时期，曾官浙江、河南布政使。所作《绣襦记》取材唐人白行简小说《李娃传》。同一题材的还有元杂剧《曲江池》。《绣襦记》在情节上较前者有一些发展。《绣襦记》一说为徐霖作。

郑元和是常州刺史郑儋的儿子，经过几年的私塾蒙训，也很读了一些书，在郑儋的眼中，他的儿子是满肚皮的锦绣文章。也是望子成龙心切，郑儋决定让郑元和到京都长安赶考应试，只是夫人虞氏放心不下，因为他们夫妇都年逾花甲，膝下就这么一个儿子，自小就视如珍宝，真是捧在手里怕摔着，噙在嘴里怕化了，那里舍得让郑元和离乡背井千里远游。郑儋多方开导解劝，虞氏总算答应了，不过好歹要请个人陪着儿子去，她才放心；而且，非得老家荥阳的老秀才不可，照她的话说：“荥阳人实在。”郑儋只好派家人来兴邀请了荥阳三家村的乐道德作伴，约定开春在毗陵驿聚齐，一块

儿去长安。

说话间，已是杏花三月天，郑儋怕耽搁了考期，让家人打点行装，侍候郑元和启程。虞氏夫人眼见着儿子就要离家远行，好几天眼跳心悸寝食不安，不是怕儿子被褥薄衣服少，就是怕儿子带的盘缠不够化，行李箱笼准备了一大堆，还足足封了够使两年的银子。

这一天，郑元和辞别父母就要上路。家人、仆役、丫环、使女齐集在大厅上为他送行。只见这嫡亲三口人三副模样，郑元和久闻长安是富贵乡、繁华地，马上就可以身临其境，所以欢天喜地；郑儋认为儿子这一去必定蟾宫折桂，衣锦荣归，所以得意洋洋；唯有虞氏老太太几天没睡安稳觉，牙根都上火了。特别是她昨晚上作了一个梦，梦见一位白发白眉白须的老者送给郑元和一首诗：

万丈龙门只一跳，  
月中丹桂连根拗；  
去时荷叶小如钱，  
归来必定莲花落。

梦境一直萦绕心头，也不知兆应着吉凶祸福。所以惴惴不安，显得更加愁眉苦脸。这时她一把把郑元和拉过来，一边给他整理着冠戴衣襟，一边泪眼汪汪诉说着梦境，叫他各方面都仔细着些。没等郑元和搭腔，旁边郑儋听见了却哈哈大笑起来。

“好梦，好梦！龙跃潜底，莲生贵子，理当速速启程，不可误了佳期。”

虞氏夫人还不放心又扯住服侍郑元和的小厮来兴，千嘱咐万叮咛，要他好生照应着点。来兴看见老太太罗罗嗦嗦，早有些猴急，这时趁势说：“您这梦可是大吉大利，月中的桂树都让大相公连根拔了，那还能不金榜题名？您就放心让大相公走吧！”郑元和也说：“爹娘的教诲，孩儿谨记心中，这一去必定要争个名魁金榜，身登廊庙。”虞氏夫人这才放了手，可还是穿花厅过跨院的送到大门外边。

郑元和带着来兴，马不停蹄一气儿赶到毗陵驿。乐道德早已等在那儿，三个人会齐，水陆兼程，晓行夜宿直奔长安。

长安是个花花世界，三街六巷陈列着世上的珍奇，茶坊酒肆坐满了四方的豪客，歌楼调弦按管，舞榭长袖飘飚，真正是车盖相接，行人如织。郑元和在家中拘束惯了，哪见过这个世面，打刚一进长安城，就恨他爹娘少给他长了两只眼，瞅着这儿也新鲜，看着那儿也稀奇。进了客店，板凳还没坐热，拉着店主熊仁直劲问长安有些什么热闹所在，乐道德笑着说：“若知前途事，须问过来人。相公，我别的本事稀松，要说在长安吃喝玩乐，我可是‘门里出身’。好在试期尚早，明天起，我就领着相公到什么曲江池头、平康巷底，好好玩一玩、耍一耍。”

乐道德倒是“实在人”说了段“实在话”，此人要学问没学问，要人品缺人品，地地道道的不道德。平日就靠陪着出学的秀才应举赶考，从中搜摸俩钱，拐骗点银子过日月，凡是跟他去应试的人，十个倒有十个非但考不中，还得拉下

许多亏空。后来满荣阳都知道乐道德是个混事蒙人的主儿，没有人再来请教他。乏猫逮着个瞎家雀，这次郑元和撞在他手里，正是嘴里的食。看着郑元和行囊丰裕，他早盘算怎样才能多揩些油，办法无非是吃喝玩乐勾引劝诱。往常一些木木呆呆的人，他还得使些手段下点功夫，这个郑元和追欢寻乐的心劲比他还急切，这不是正中他的下怀吗！

第二天，郑元和催着乐道德起了个大早，带上来兴，就在长安城的东街西坊游逛起来。从此，郑元和似马脱缰、如鱼得水，只顾玩乐，早把什么攀枝折桂的事儿忘到九霄云外。

长安有一个鸣珂巷，朱门粉墙，青石铺路，榆柳夹道，曲径通幽，是个安静的地方。长安名妓李亚仙就住在鸣珂巷中。李亚仙本来也是好人家的女儿，祖籍四川，都因为父亲病故，母亲李大妈带着她流落长安，举目无亲，无法生活，仗着自己有几分姿色，只好混迹烟花队中。后来李大妈人老珠黄门庭冷落，倒是女儿李亚仙人长得漂亮，而且诗词歌赋，琴棋书画，吹弹歌舞样样都行，还有一手精巧的针黹女工，渐渐引起长安贵戚豪族的注意，一时间，求书的、索画的、和诗的、联词的、听琴的、对奕的……简直踢破门槛。李大妈反而默默无闻，李亚仙却名噪一时。李亚仙生性刚强，虽然身坠风尘，可是心比天高，十分厌倦这种强欢卖笑生涯，常常暗暗祷告天地神明，希望自己尽早找到一个情意相投的人，那怕是贫贱夫妻。为了这个心愿，她正在绣一件罗缎袄儿，准备做将来的嫁衣。

这一日亚仙清早起来，坐在窗前，又是银针引金线描，绣起罗衣。妹妹银筝取笑她：“我们这样的人家，不用耕田就有粮食吃；不用养蚕就有衣服穿，象姐姐这样的美人儿，还怕没人给你锦绣衣衫，用得着苦筋巴力绣什么罗衣？”

“你知道什么！古时候王后、王妃还要自己织布作衣裳，咱们这样的人家，难道就不应该拾针动线？”亚仙故意绷着脸说。

“哟，照你这么说，我也该学着动动针线喽？不然当不了王妃呀！”银筝嬉笑地说。

姐儿俩哈哈乐了起来。

一缕阳光透过蝉翼一样薄的绿色窗纱，照进屋内。外边是明媚的世界，隐约可以看见两只蝴蝶正在牡丹花丛翩翩飞舞，远远传来一对黄莺在枝头婉啭鸣啼。

望着大好春光，想到岁月流逝，年华似水，这种卖笑生涯何时才是尽头，亚仙不觉轻轻叹了口气，停下手中的活计，怔怔发呆。

银筝拍了一下手，笑着说：“真是春困秋乏，姐姐刚起来就打盹。”

亚仙再也无心刺绣。就说：“银筝，你陪着我，咱们外边转转吧。”

姐儿俩搭起竹帘，来到院中。画廊前，海棠花已开谢，还剩下些粉红色的花瓣，在阵阵微风中轻颤。牡丹和芍药却正在斗妍争奇。粉墙外，柳绵飞絮，榆荚成阵；一枝山桃花，探过墙来，招惹得蜜蜂营营振翅，忙个不休。远远传来货郎

担的花鼓声，各种小卖的吆喝声，和院内相比，又是一番情趣。这时，一只十分艳丽的彩蝶，飞过墙来。银筝看见了，说：“姐姐，瞧我给你逮着，替个样子绣在袄上，那才好看呢。”说着拿起罗帕就扑那彩蝶。彩蝶忽高忽低，三拐两晃飞出了大门。姐儿俩也穿过假山石，绕过影壁墙，追到门外。那彩蝶正歇在一枝垂柳上，银筝扎煞着两手上去就要捕捉。亚仙把她轻轻一推：“别价，再结实的玩艺儿，这么着也得让你揉搓烂了。让我来。”她屏住气，伸着胳膊张开手刚要去捏，彩蝶“腾”地一下飞得无影无踪。

银筝嘟噜着嘴说：“瞧，连根毛都没摸着！”

亚仙说：“没逮着也好，何必作践生物。”

俩人说着就要转身进院。忽然背后“吧嗒”一声响，吓了她们一跳，扭身一看，原来是一个年轻标致的秀才骑在五花高头大马上，瞅着她俩直发傻，丝鞭掉了还不知道，跟随的小厮喊了几次“相公，丝鞭掉了。”他才如梦初醒。

银筝看着这情景挺可乐。扒在亚仙耳边说：“姐姐，你见过呆人吗？眼面前不就是一个，他瞧见你，象是得了魔症，……哎哟，姐姐你怎么也眼直了，你们俩可真是一对呀！”

亚仙本来被那人盯得有些不好意思，让银筝一说，更臊得满脸通红。她向那秀才深深地瞟了一眼，微嗔地拍了银筝一巴掌，说：“去你的！”用袖子掩着脸走进门去。

银筝看那秀才怅然若失的样子，不觉微微一笑，回身进院，顺手关上两扇朱门。

这个年轻秀才正是郑元和，他路过鸣珂巷口，见里面绿

荫如伞盖，桃花似火红，交相辉映，真个好景致。就带转马头拐进巷里，缓步徐辔左右观赏。没料到碰见李亚仙姐妹扑蝶，尤其是李亚仙身穿杏红轻绡，云发蝉肩，亭亭玉立，是他从来没有见过的美丽女子，心中暗暗称奇：“人世间居然有这样的天香国色？”直到银筝把门关上，他还瞅着那门扇发愣怔。

乐道德有事在后边耽搁了一小会儿，这时赶了上来，一看郑元和这个模样，心里挺纳闷。

“郑兄，你这是怎么啦？”

郑元和脸一红，慌忙避开乐道德审视的目光，赶紧说：“没有什么，没有什么。”一拉缰绳，策马便走。

乐道德仔细端详了一下这座雕栏画栋的院落，拖长声音说：“郑兄，怕是刚才见着什么人了吧？”

“可不是嘛，大相公刚才在这儿，看见俩妞儿……”来兴接口说。

“少信口胡说！”郑元和喝住来兴的话。

“哈哈，我一猜便着。郑兄，你知道这儿是什么人家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这儿是长安有名的狎邪女李亚仙家。”乐道德笑咪咪地看着郑元和。

“分明是引邪，什么狎邪，大相公见了，魂都没啦！”来兴嘟哝着。

“你知道什么呀，狎邪是娼家的名号！”乐道德可找着

卖弄学问的机会。

来兴摇摇头，说：“娼妓就是娼妓，还要什么名，称什么号！”

“你可别小瞧了，李亚仙不是一般妓女，称得上天上谪仙，人间花魁。要想亲近她，不破费百八十两黄金，恐怕办不到。”乐道德虽然冲着来兴说，可不住用眼斜着郑元和。

郑元和这时也顾不得遮遮掩掩，连忙说：“百两黄金倒也没啥，不知道找个什么名目，才能升堂入室？”

乐道德诡秘地一笑：“那还不容易，你既然如此神魂颠倒，赶明儿换上一套华丽衣服，足足封上一包银子，去见她母亲李大妈，就说要租间房子读书。那老太太看见银子眼就花，什么事不能成功！”

李亚仙见了郑元和以后，也是神思不宁。特别是当时银筝拿郑元和逗趣“……，你们俩可真是一对呀！”一下子说到她的心事上。回到房中，脑子里总是浮现出那个俊俏后生的模样儿，晚上睡觉时颠来倒去，也是排遣不散。

第二日，日上三竿才睡起。斜靠在梳妆台，意态懒懒地梳理着头发，心思还在那个人身上，不知什么时候还能见到他，一种让人哭又哭不出，说又无从说的惆怅，袭上心头。

廊下的鹦鹉忽然叫了起来：“接客啦，接客啦！”又听见院子里一阵靴鞋的响动。亚仙暗道：“不知又是什么混帐东西跑来涎皮赖脸，……”她实在什么人都不想见，拉开被褥躺下装病。

一会儿，银筝风风火火地跑了进来，把珠帘甩得“劈叭”响。

“他来啦！他来啦！”

亚仙用被蒙住头，没好气地说：“瞧你大惊小怪的……谁来啦？”

“就是昨天掉丝鞭的那个呆子呀！”银筝兴奋得气都快喘不过来。

亚仙登时翻身坐起。

“在哪儿？”

“在外头。”

“银筝，快帮我梳梳头，……不不，你快请他进来。”

还没等李亚仙吩咐完，李大妈一迭声喊着让银筝接待客人。银筝扭身便走，亚仙连忙追出去悄声嘱咐：“让妈妈摆酒！”

那时妓家有种规矩，凡是初来乍到的客人，一杯清茶，由家主婆出门敷衍了事。如果客人提出要摆酒，那也只能由二、三流的角色相陪；假如妓家主动摆酒待客，来的人必然是相当熟识和尊贵的客人，妓家的头面人物就要出来接待。亚仙所以让银筝摆酒，无非是省得她妈罗嗦，自己好快一点见到心上人。

郑元和今天是只身一人来的。他穿了一件白绫袍子，更显得眉目清秀，分外精神。因为是头一次进这样的人家，举止有些紧张，见着李大妈，脖子根都红透了。

李大妈上下打量一下郑元和，暗暗忖度：“这后生还嫩得

很哪。”

银筝三步、两步走上前就要把郑元和往李亚仙住的西厢房里领。李大妈连忙拦住：“相公，请客房里坐。”

银筝说：“妈妈摆酒吧！”

“先看茶！”李大妈狠狠地用眼挖了她一下，心里说：“这丫头今天喝了什么浑汤，把老规矩都忘了。”

银筝沏了一壶香茶，拣了四样果品，放在郑元和面前。她偷眼看看这位斯文秀才，只见他正襟危坐，两目想逡巡，可又不敢斜视；张嘴想说话，可又木木讷讷。想到李亚仙在那边插花贴鬓等着出来呢，不免替她着急，偏偏李大妈是稳坐钓鱼台。

李大妈把手一抬，慢条斯理地说：“银筝，请……”

没等李大妈说：“请”什么，银筝赶忙接茬：“噢，请姐姐呀！”紧踏着碎步一溜小跑地去了。

李大妈的意思是“请相公吃茶。”她才不着急呢，她要慢慢悠着郑元和，掂量掂量他有多大份量，然后才收钩。谁知道银筝是有意还是无心，把她的全盘算计都打乱了，真是急又急不得，恼又恼不得，只好自己咬牙咽唾沫。于是搭讪着问郑元和姓名、乡里、宗室故旧，当她听说郑元和的父亲是“常州刺史”，那张嘴马上咧得象个瓢似的；又听郑元和说要在她家“赁屋读书”，而且把白花花的一百两银子捧在面前，那张脸立刻乐得象揉成团的抹布，分不清鼻子眼睛。直着声喊：“银筝呀，快请你姐姐出来！”

那边银筝催着亚仙快点走，亚仙却羞羞答答地一步三

挪；别看亚仙平日接交的多是王孙公子，可她没一个看得上的，所以她从不动心，调笑戏谑毫无所谓。她对郑元和却是“一见钟情”，郑元和不来，她在心中千般描，万般画；听说郑元和来了，她怀里倒象揣着个小兔子，心突突地跳。一时间，女孩儿家的扭怩羞涩都使了出来，这大概是“情之所钟”吧，好不容易挪到客房门口，说什么也走不动，扶着墙直喘气。还是银筝半搀半扶半拉半拽地走了进去，头也没抬，不管东南西北就要行礼，要不是银筝拉她一把，差点把李大妈当成郑元和。

李大妈把郑元和赁屋读书的意思说了一番，让亚仙今后要好好款待这位贵公子。这时亚仙才乘机瞥了一眼，没想到郑元和也正在看自己，目光交织在一起，羞得亚仙急忙低下头，这一下两个人比昨天看得真切多了。在亚仙的眼中，郑元和的确是丰采飘逸一表人物，在郑元和心里，对亚仙的秀美更是赞叹不已。

李大妈张罗着让银筝摆酒，话还没落地，郑元和忙捧出十两银子。李大妈说：“免了吧，我们家的酒席是常备的。”旋又改口：“那也好，留着给相公办些小酌吧。”把十两银子袖了起来。

吃罢酒饭，李家母女又把郑元和让到亚仙住的西厢房里。两个人早已打破刚才的拘束，谈诗论画，品琴评棋十分投机，真好象久别重逢的知己；也不管李老太太在一旁上下眼皮直打架，银筝在一边下巴颏直撞胸脯。直到一阵更锣漏鼓的响动，惊醒了李大妈，才打断了他们的谈兴。郑元和告

辞要走，李大妈说客店离这儿好几里路，今晚就住下吧。李亚仙在旁边低垂着头，摆弄着衣带。银筝急得冲郑元和发脾气：“你真是个呆子，妈妈留你，还不快说‘谢谢’，假招子的还要走，非逼得姐姐留你才行呀！”李亚仙微嗔着说：“看我拧你的嘴！”郑元和嘿嘿无言，只是傻乐。

郑元和在李亚仙家中一住就是两、三个月，两个人亲热得蜜里调油。李亚仙成天守定着郑元和，耳鬓厮磨，不愿分开一步。许多相识旧好都吃了她的闭门羹，连什么崔尚书、曾学士的都被她拒之门外。为这事李大妈撕破脸和她吵了好几回架，无奈拗不过她。郑元和在这温柔乡里，也就乐而忘返了。

留在延平门外客店中的乐道德，也乐得其所。只要郑元和不在，他就是老大，银子随他花，鲜亮衣服随他拣着穿。间或也到鸣珂巷来挨光逗趣凑个热闹；他倒满希望这样的“太平盛世”地久天长。可是，郑元和为了笼络李大妈，在李家处处愣充腰杆硬，肚子大，抬手五十两，撒手一百两，钱花得流水似的。这种人家的欲望永远是填不平的，所以来兴三天两头到店里取盘缠、搬行李。来兴来一次，乐道德就心慌肝颤一次；后来眼见着东西一日比一日少，乐道德实在坐不住了，心里想：“我本来要借机发一注大财，谁知道买卖让李家的老虔婆给夺了。我可不能当‘长脖老等’，得方便处且方便！”

客店的掌柜熊仁，是个心慈面软的人，他看见过多少少年，被长安的花团锦簇弄得神魂颠倒，以至倾家荡产。眼见着郑元和追欢买笑挥金如土，着实替他可惜。就来找乐道德

商量，要好好规劝郑元和，让他以功名事业为重，及早退步抽身悬崖勒马。乐道德也正在想方设法要绝李家的财路，一口应承了。

熊店主打发小厮把郑元和请了来。俗话说“酒不醉人人自醉，色不迷人人自迷”，熊店主把嘴唇磨薄了，乐道德阴阳怪气地引经据典，都说不转郑元和，他认定李亚仙不是那种薄幸人，李大妈尽管有时搭拉着脸，但是看在女儿的份上，还是热热烘烘地把他当作女婿待。元和坚决拂袖而去。熊店主摇头叹息也没有别的办法。

“见物不取，失之千里”是乐道德的处世格言。他一看郑元和在店中已剩下不多一些箱笼铺盖，心里盘算：“我此时不下手捞，还待何时？难道等着蛋打鸡飞吗？”翻箱倒箧，居然还被他搜摸出几百两银子，又把郑元和剩下的铺盖行李，贴上封条，统统打上自己的图章印记。“三十六计走为上计”，藉口说有个朋友要去看望，把东西席卷一空，告辞熊店主就要走。熊店主拦住他，说：“这些什物不是郑相公的吗？”乐道德眼珠子一瞪：“放屁！没看见上面有你家大爷的图书印记？告诉你，要是给你老婆的脑门子上盖个图书印记，你老婆都是我的！”熊店主见他使出泼皮手段，也不敢拈惹他，由他扬长而去。

乐道德出了长安，大路通天，却也是走投无路，常州不敢回，怕郑儋追究儿子的下落；荥阳也不能去，那是郑家的祖居故里。好在他走南闯北，鬼混惯了，干脆往他乡流落。为了避免郑家的追究，拟了一份招贴，大意是说郑元和因上